

证券代码：603606

证券简称：东方电缆

公告编号：2021-006

债券代码：113603

债券简称：东缆转债

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于2021年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（宁波市北仑区江南东路968号）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由董事长夏崇耀先生主持。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全体监事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一项议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2019年度OIMS奖励基金运用方案的议案》；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《关于2019年度OIMS奖励基金运用方案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8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